

证券代码：002136

证券简称：安纳达

公告编号：2018-03

安徽安纳达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15,02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安纳达	股票代码	00213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先龙	洪燕	
办公地址	铜陵市铜官大道南段 1288 号	铜陵市铜官大道南段 1288 号	
电话	0562-3867798	0562-3862867	
电子信箱	th_wxl@sina.com	596971030@qq.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主要从事钛白粉产品的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为钛白粉系列产品。公司控股子公司铜陵纳源从事磷酸铁产品的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为磷酸铁系列产品。

1、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1) 钛白粉 化学名称为二氧化钛 (TiO₂)，具有优良的白度、着色力、遮盖力、耐候性，是一种性能优异的白色颜料和化工原料，广泛应用于涂料、塑料、橡胶、造纸、印刷油墨、日用化工。报告期，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自金红石型钛白粉和锐钛型钛白粉的销售，金红石型钛白粉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为 85.95%，锐钛型钛白粉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

例为6.91%。

(2) 磷酸铁 又名磷酸高铁、正磷酸铁，是铁盐溶液和磷酸钠作用的盐，其中的铁为正三价。主要用于磷酸铁锂电池材料、催化剂及陶瓷等。报告期，公司控股子公司铜陵纳源磷酸铁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为7.14%。

2、经营模式：

报告期，公司的经营模式未发生变化，物资采购实行“比质比价”公开招标方式，生产模式是化工企业典型的连续大规模生产方式，根据市场需求以销定产，产品销售是针对不同的客户分为直接销售、区域经销和外贸出口三种方式。

3、业绩驱动因素：

报告期，公司依靠自身技术优势，积极拓宽营销渠道，提高国际市场份额；加大各项消耗管理力度，提升产品品质；充分发挥循环经济优势，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在行业景气持续回暖的有利条件下，积极抢占市场份额，提高产品毛利率，公司业绩得到大幅提升。报告期，磷酸铁产能扩大，作为公司第二主业，其营业收入和净利润的份额占比也有所提高。

4、行业发展阶段及周期性特点：

钛白粉生产工艺日臻成熟，产品品种齐全，应用面涉及多个工业领域和日常生活。经过近十几年的高速发展，我国硫酸法钛白粉生产技术稳步发展，资源利用率明显提高，生产自动化水平显著提升，产品质量与国外产品之间的差距进一步缩小，中国已成为世界最大的钛白粉生产国，但是企业规模偏小、产品同质化，钛白粉产品已出现了结构性过剩。我国的氯化法生产技术已经有了长足进步，产品品质有了明显提升，国产氯化法钛白粉逐渐得到市场认可，市场份额逐年提高，相信未来氯化法钛白粉国产化将进入快速发展时期。未来几年，随着国家城镇化进程的加快、环保政策的日趋严格、供给侧改革的持续推进和行业整合力度的加大，钛白粉下游行业的刚性需求将带动钛白粉行业平稳发展。钛白粉行业的周期性取决于下游行业的运行周期和国家宏观经济景气度。钛白粉行业的销售无明显的季节性，但受下游行业的影响，各季度的销售并不均衡。

磷酸铁是制造磷酸铁锂电池材料，也可用作催化剂和制造陶瓷。磷酸铁锂产业符合新能源产业政策导向，国家产业政策对行业的发展至关重要，世界各国都把储能电池和动力电池的发展放到国家战略层面的高度，是迄今为止最理想的动力电池之一。随着财政补贴政策的细化和技术标准的提升，新能源产业向着行业规范、促进技术创新和培育优势企业转变。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7 年	2016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5 年
营业收入	1,142,675,131.10	819,083,849.72	39.51%	606,486,797.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3,769,194.85	42,511,081.96	285.24%	-133,601,274.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8,351,277.57	40,937,620.18	286.81%	-136,028,822.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1,371,481.38	65,128,928.14	224.54%	3,924,813.0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616	0.1977	285.23%	-0.621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616	0.1977	285.23%	-0.621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98%	8.82%	19.16%	-25.31%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5 年末
资产总额	990,219,905.74	968,749,679.32	2.22%	950,873,800.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67,279,000.46	503,509,805.61	32.53%	460,998,723.65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51,312,681.99	309,551,545.02	299,545,443.03	282,265,461.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957,172.68	49,223,094.87	43,520,438.37	39,068,488.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0,487,351.97	49,199,840.84	41,970,515.50	36,693,569.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514,754.56	51,113,002.93	59,659,939.40	74,083,784.49
---------------	---------------	---------------	---------------	---------------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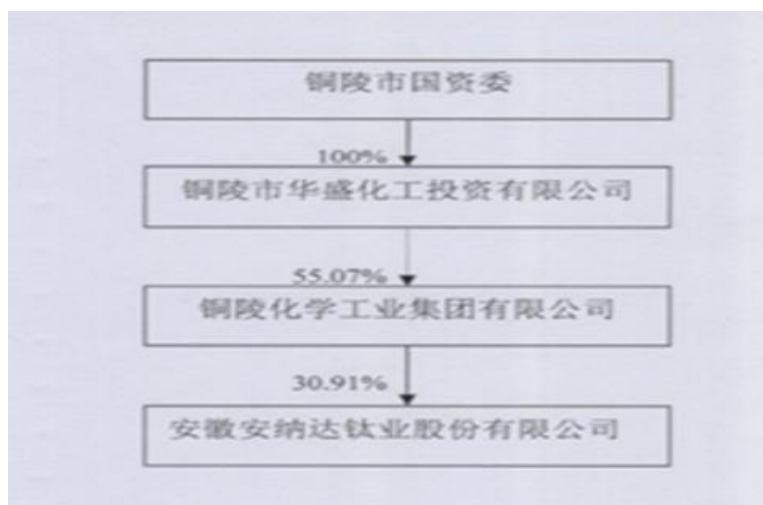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4,74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7,01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铜陵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0.91%	66,466,784				
铜陵天源股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61%	9,916,200				
钱翠屏	境内自然人	4.20%	9,030,698				
银川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4%	3,751,765				
#夏多友	境内自然人	1.67%	3,587,607				
#夏修晗	境内自然人	1.57%	3,383,3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30%	2,798,900				
华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华信信托 盈泰 3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1.24%	2,657,727				
UBS AG	境外法人	0.73%	1,562,467				
全国社保基金六零四组合	其他	0.57%	1,222,76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中铜陵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银川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4.92% 的股权，未知其他股东相互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夏多友通过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587,607 股，夏修晗通过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383,300 股。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报告期，受国际、国内经济环境的影响，钛白粉行业持续景气，行情回暖，需求增加。国内钛白粉总产量286.95万吨，较上年度增长10.49%。面对钛白粉市场持续回暖的有利局面，公司管理层以市场为导向，克服原辅材料价格上涨和落实市政府工作目标第四季度限产等不利影响，深入开展“对标”管理，推进管理精细化，全面完成了年度各项目标任务，取得了较好的经营业绩。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114,267.51万元，同比增长39.5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6,376.92万元，同比增长285.24%。

1、积极拓宽营销渠道，切实防范资金风险。报告期，公司抓住市场回暖的契机，紧跟市场节奏，及时调整营销策略，拓宽销售渠道，提升国际市场份额，国际市场销售量同比增长10.71%。进一步细化销售货款回笼考核方案，确保货款足额及时回笼，资金回笼率97.59%，有效防范了资金风险。

2、持续开展“对标”管理，推进管理精细化。通过持续开展“对标”管理，将公司的各项指标与行业内的“标杆”企业进行对比分析，找出差距，及时整改；强化内部协调和过程管控，提高设备完好率和运行效率，克服为落实市政府工作目标第四季度限产对公司生产造成的不利影响，以效益最大化为目标，严格工艺指令和操作规程，努力降低物耗能耗；进一步强化质量意识，做到以质促销、以质增效；进一步增强环保责任，加大环境整治力度，提高环境治理水平，实现公司优质、低耗、高效、绿色发展。

3、积极推进技术研发和科技创新，增强发展的支撑力。利用“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和“安徽省高性能钛白粉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平台优势，围绕传统产业升级、节能减排和资源综合利用等方面进行技术研究和开发，达到提升产能、改进产品质量和改善环境的作用；提升公司技术创新能力，围绕新产品、新工艺、新技术开展研究，在关键技术上开展攻关，为实施产品差异化战略提供技术支撑，增强产品市场竞争力；报告期，公司和子公司铜陵纳源均通过了“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公司有3项实用新型专利获得授权，并申报了1项发明专利。

4、公司控股子公司铜陵纳源克服新能源汽车行业补贴退坡、磷酸铁行业竞争激烈带来的不利影响，不断提升产品技术等级和质量标准，积极开拓市场。1万吨/年磷酸铁改扩建主体工程按期建成投产，磷酸铁装置规模扩大。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钛白粉	1,054,880,729.46	827,442,051.28	21.56%	36.34%	24.45%	7.50%
磷酸铁	81,188,697.66	50,308,615.48	38.03%	130.96%	141.35%	-2.67%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一、钛白粉业务：报告期，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度分别增长39.51%、27.13%、285.24%，主要系钛白粉市场回暖，毛利率提升影响所致。

二、磷酸铁业务：报告期，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净利润较上年度分别增长129.71%、138.87%、130.87%，主要系1万吨/年磷酸铁改扩建主体工程建成投产，产销量大幅增加影响所致。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印发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该准则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对于该准则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2、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修订），该准则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本公司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

3、财政部根据上述2项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并于2017年12月25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资产负债表新增“持有待售资产”行项目、“持有待售负债”行项目，利润表新增“资产处置收益”行项目、“其他收益”行项目、净利润项新增“（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和“（二）终止经营净利润”行项目。2018年1月12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根据解读的相关规定：

对于利润表新增的“资产处置收益”行项目，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的相关规定，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按照《通知》进行调整。

对于利润表新增的“其他收益”行项目，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修订）的相关规定，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无需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

由于“资产处置收益”项目的追溯调整，对2016年的报表项目影响如下：

项目	变更前	变更后
资产处置收益	-	-1,913,839.85
营业外支出	1,913,839.85	-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4) 对 2018 年 1-3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适用 不适用

安徽安纳达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陈书勤
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七日